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29)

2022

中期報告



目錄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兼行政總裁致辭
6	簡明綜合損益表
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0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2	簡明綜合現金流轉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中期股息
30	財務回顧及分析
32	其他資料

公司資料

董事

執行董事：

林嘉豐(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家名(副主席)

林惠海

林慧蓮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毓銓

王偉玲

馬紹樂

公司秘書

趙麗珍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九號

803室

電話：(852) 2138 3938

傳真：(852) 2138 3928

股份代號

00529

投資者資訊

www.sisinternational.com.hk

enquiry@sis.com.hk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際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三菱UFJ銀行

新加坡華僑銀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三井住友銀行

東京スター銀行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4th Floor North, Cedar House

41 Cedar Avenue

Hamilton HM 12

Bermuda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夏愨道16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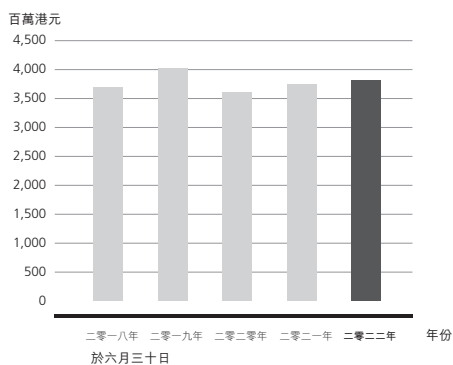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席兼行政總裁致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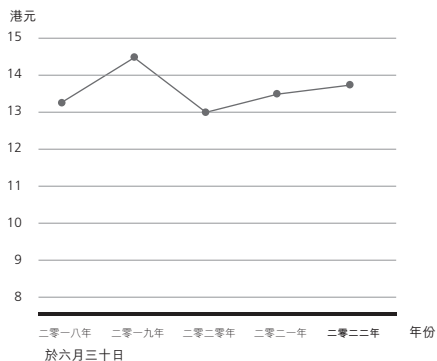
致各股東：

在Covid-19疫情反彈、地緣政治緊張局勢帶來的持續且充滿挑戰的經濟及商業環境，以及泰銖及日圓貶值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減少8%至4,781,051,000港元。除稅後純利減少至26,699,000港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外幣兌港元貶值及我們所持投資證券的公平值減少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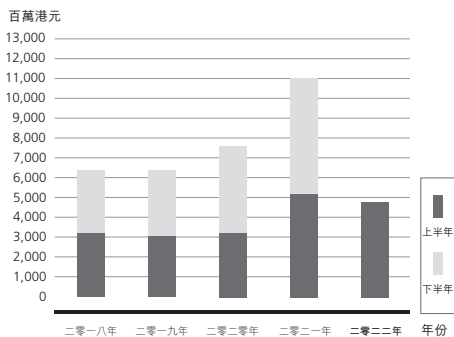
權益總額



每股資產淨值



收益



主席兼行政總裁致辭（續）

業務回顧

分銷業務

儘管營商環境充滿挑戰、供應中斷、利率上升及通脹，但由於流動及資訊科技相關產品需求疲軟，分類溢利總額維持穩定於141,92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中期：141,117,000港元）。本集團於泰國之附屬公司的貢獻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泰銖兌港元貶值所致。

房地產投資業務

期內，本集團之房地產及酒店業務組合錄得估值收益總額59,183,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估值虧損53,715,000港元。如不包括物業的公平值變動，新加坡、香港錄得分類溢利，而日本則錄得分類虧損。房地產投資業務之收入總額較去年同期減少6%至123,508,000港元（二零二一年中期：131,91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日圓兌港元貶值所致。

當日本全面重新開放邊境，加上日圓疲弱，遊客引頸以待再訪的國家將會解封重開，從而增加經濟復甦的前景。

資訊科技投資、證券及其他業務

全球證券市場目前仍然波動。本集團的證券投資錄得分類虧損80,527,000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溢利33,771,000港元。

我們在孟加拉的聯營公司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nsultants Limited（「ITCL」）為本集團帶來穩定貢獻。

資產管理

本集團之資產管理部門已成立SiS Cloud Global Tech Fund 8，憑藉本集團數十年的悠久歷史及深厚的資訊科技根基，投資及共同投資於有前景的科技公司。該等公司包括雲計算、存儲、企業SaaS及網絡安全公司及基金。

可以為私人認可投資者及機構提供投資上市的SPAC（特殊目的收購公司）的機會，本集團亦已成立SiS SPAC Investment Fund，以投資於SPAC首次公開發售及SPAC股份，以響應新加坡交易所及香港聯交所允許公司以SPAC方式於交易所上市。我們的資產管理業務已開始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主席兼行政總裁致辭(續)

展望

儘管Covid-19的死灰復燃仍是揮之不去的威脅，但其在全球許多地區正轉為風土病。包括日本在內的許多國家正慢慢轉向疫情後的重新開放模式。隨著邊境限制放寬，加上旅遊需求殷切及被壓抑，我們期待本集團於日本的酒店及款待業務強勁復甦。

董事正謹慎向前邁進。在通脹上升、能源及食品成本上升、俄羅斯與烏克蘭衝突升級的背景下，下半年的前景仍不明朗且充滿挑戰。本集團繼續管理、適應及克服逆境，以增強實力，保持韌性。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向閣下致以最誠摯的謝意，感謝我們的員工、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銀行、股東及與我們同心協力的人士所作出的努力及貢獻。此乃歸因於彼等的信用及高級管理層團隊的信用，我們能夠在此充滿挑戰的環境／期間有效開展業務。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嘉豐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業績，以及二零二一年同期之比較數字。中期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益	3	4,781,051	5,183,858
銷售成本		(4,471,224)	(4,873,505)
毛利		309,827	310,353
其他收入		15,285	15,72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4	(21,954)	3,165
分銷成本		(108,789)	(112,660)
行政支出		(73,330)	(71,920)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收益(虧損)		59,183	(53,7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 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86,237)	32,090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之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2,939)	(13,264)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344	2,257
財務費用		(25,357)	(26,601)
除稅前溢利		58,033	85,430
所得稅支出	5	(31,334)	(17,428)
本期間溢利	6	26,699	68,002
應佔本期間(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9,460)	24,371
非控股權益		36,159	43,631
		26,699	68,002
每股(虧損)盈利	7		
— 基本(港仙)		(3.40)	8.77
— 攤薄(港仙)		(3.40)	8.77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	<u>26,699</u>	<u>68,002</u>
其他全面(支出)收益：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	<u>(4,886)</u>	<u>3,733</u>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102,677)	(73,651)
— 聯營公司	<u>(6,730)</u>	<u>(830)</u>
	<u>(109,407)</u>	<u>(74,481)</u>
期內其他全面支出	<u>(114,293)</u>	<u>(70,748)</u>
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u>(87,594)</u>	<u>(2,746)</u>
應佔期內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98,492)	(25,697)
非控股權益	<u>10,898</u>	<u>22,951</u>
	<u>(87,594)</u>	<u>(2,746)</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	3,791,450	4,110,7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94,832	649,142
使用權資產		26,795	31,675
商譽		126,406	126,406
聯營公司權益		100,706	105,0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權益工具		143,930	187,60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40,903	48,082
遞延稅項資產		79,488	89,382
其他財務資產		9,397	10,064
其他資產		16,620	2,500
		4,930,527	5,360,676
流動資產			
存貨		1,018,849	1,359,475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0	1,455,023	1,575,97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324	355
衍生財務工具		2,666	394
可退回稅項		351	51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權益工具		78,968	23,36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41,173	340,702
銀行結存及現金		816,386	976,510
		3,713,740	4,277,294
流動負債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11	962,100	1,180,060
合約負債		14,826	13,005
租賃負債		14,777	16,235
預付租賃付款		1,452	1,693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19	20
應付股息		5,559	—
應付稅項		39,008	51,644
銀行借款	12	2,474,601	2,736,121
債券		57,545	—
租賃按金		10,913	16,515
		3,580,800	4,015,293
流動資產淨值		132,940	262,00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63,467	5,622,67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8,225	48,708
預付租賃付款		25,570	31,522
銀行借款	12	824,814	1,160,335
債券		166,202	262,783
租賃按金		81,252	91,362
遞延稅項負債		96,100	108,642
退休福利責任		21,511	20,415
		<u>1,253,674</u>	<u>1,723,767</u>
資產淨值		<u>3,809,793</u>	<u>3,898,91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27,797	27,797
股份溢價		73,400	73,400
其他儲備		(128,772)	(39,983)
保留溢利		3,285,681	3,300,9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258,106</u>	<u>3,362,157</u>
非控股權益		551,687	536,753
權益總額		<u>3,809,793</u>	<u>3,898,910</u>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1)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27,797	73,400	(11,533)	43,099	933	2,860	3,695	(17,558)	3,185,837	3,308,530	402,547	3,711,077
本期間溢利	—	—	—	—	—	—	—	—	24,371	24,371	43,631	68,002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3,266	(53,334)	—	—	—	—	—	(50,068)	(20,680)	(70,748)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3,266	(53,334)	—	—	—	—	24,371	(25,697)	22,951	(2,746)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部分權益 (附註2)	—	—	—	(96)	—	—	—	56,057	—	55,961	19,088	75,049
贖回優先股	—	—	—	—	—	—	—	—	—	—	(2,991)	(2,991)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36,429)	(36,429)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7,797	73,400	(8,267)	(10,331)	933	2,860	3,695	38,499	3,210,208	3,338,794	405,166	3,743,9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撥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1)	購股權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2)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7,797	73,400	(42,924)	(43,046)	933	2,860	3,695	38,499	3,300,943	3,362,157	536,753	3,898,910
本期間(虧損)溢利	—	—	—	—	—	—	—	—	(9,460)	(9,460)	36,159	26,699
本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4,427)	(84,605)	—	—	—	—	—	(89,032)	(25,261)	(114,293)
本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4,427)	(84,605)	—	—	—	—	(9,460)	(98,492)	10,898	(87,59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之權益工具	—	—	243	—	—	—	—	—	(243)	—	—	—
發行優先股	—	—	—	—	—	—	—	—	—	—	45,622	45,622
確認為分派之股息(附註8)	—	—	—	—	—	—	—	—	(5,559)	(5,559)	—	(5,559)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	—	—	—	—	—	—	—	—	—	(41,586)	(41,586)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7,797	73,400	(47,108)	(127,651)	933	2,860	3,695	38,499	3,285,681	3,258,106	551,687	3,809,79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附註：

1. 繳入盈餘指籌備本公司股份於一九九二年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預備進行集團重組時就所收購附屬公司之股份面值超過就此項收購而發行之本公司股份面值之金額。
2. 其他儲備指a)代價之公平值(扣除交易成本)及本公司於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新龍移動」)權益減少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權益減少是由於新龍移動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而產生，金額為借項17,558,000港元，及b)非控股權益獲調整及有關出售本公司於SiS Distribution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新龍泰國」，其股份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部分權益之代價(扣除交易成本及資本增值稅)的差額，金額為貸項56,057,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出售其非全資附屬公司新龍泰國的10,000,000股普通股，代價為89,583,000港元。因此，於該附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由63.53%下降至60.77%。已付代價(扣除資本增值稅14,534,000港元)、非控股權益調整19,088,000港元及匯兌儲備96,000港元(借項)之間的差額56,057,000港元已計入「其他儲備」並於其項下累計。

簡明綜合現金流轉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源自(用於)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	<u>175,163</u>	<u>(2,591)</u>
投資業務		
添置投資物業	(1,638)	(4,386)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9,107)	(8,8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6	—
購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234)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所得款項	1,707	—
提取已抵押存款	—	14,820
存入已抵押存款	—	(780)
購入其他資產	(15,056)	—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u>724</u>	<u>2,814</u>
(用於)源自投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u>(23,344)</u>	<u>3,338</u>
融資業務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41,586)	(36,42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所得款項	—	75,049
贖回優先股	—	(2,991)
已付利息	(24,706)	(25,713)
發行優先股	45,622	—
新借銀行借款	2,418,152	2,110,989
償還銀行借款	(2,645,485)	(2,029,144)
償還租賃負債	<u>(8,230)</u>	<u>(8,692)</u>
(用於)源自融資業務之現金淨額	<u>(256,233)</u>	<u>83,069</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減少)增加淨額	(104,414)	83,816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976,510	795,110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5,710)</u>	<u>41,164</u>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銀行結存及現金	<u><u>816,386</u></u>	<u><u>920,090</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及其後多國實施的檢疫措施包括旅遊限制，對全球經濟及營商環境構成負面影響，本集團的營運亦直接及間接受到左右。雖然本集團若干酒店已經恢復營運，日本全國酒店入住率於二零二二年年中期期間仍受到嚴重衝擊，因此，本集團之物業估值及業務之短期表現仍然在不同方面受到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財務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下述因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產生的額外會計政策，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之提述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有價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於本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會計政策對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概念框架之提述」之影響及變動

2.1.1 會計政策

對於收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而言，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必須符合於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的資產及負債定義，不包括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本集團對此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會予以確認。

2.1.2 過渡及影響概要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2.2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之影響及會計政策

2.2.1 會計政策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成本包括將資產移至必要的位置及條件，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行應佔之任何直接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正常運行的成本，及對合資格資產按照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進行資本化之借款成本。當將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移至必要的位置及條件，使其能夠以管理層預期的方式運行而生產之物品(例如當測試資產是否可正常運行時所生產之樣品)之銷售所得款項，及生產該等物品之相關成本，乃於損益中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續)

2.2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之影響及會計政策(續)

2.2.2 過渡及影響概要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2.3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有償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之影響及會計政策

2.3.1 會計政策

撥備

有償合約

合約項下不可避免的成本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合約的成本與因未能履行合約而產生的任何補償或罰款兩者中之較低者。於評估合約是否屬繁重或虧損時，本集團計入與合約直接相關之成本，包括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增量成本(將訂明，即直接勞工及材料)及其他成本分配(將訂明，即用於履行該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折舊費用分配)。

2.3.2 過渡及影響概要

應用該等修訂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2.4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影響

本集團已應用對以下準則作出修訂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澄清，就評估修改原有財務負債條款是否構成「百分之十」測試項下之重大修改，借款人僅包括在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他人支付或收取之費用。

於本期間應用該等修訂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 收益及分類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之細分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銷流動及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酒店業務營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銷流動及 資訊科技產品 千港元	酒店業務營運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貨品或服務類型						
分銷流動及資訊科技產品						
流動產品	1,586,412	—	1,586,412	2,117,547	—	2,117,547
資訊科技相關產品	3,051,974	—	3,051,974	2,908,592	—	2,908,592
	<u>4,638,386</u>	<u>—</u>	<u>4,638,386</u>	<u>5,026,139</u>	<u>—</u>	<u>5,026,139</u>
佣金收入	19,157	—	19,157	25,804	—	25,804
酒店業務營運						
房租收益	—	17,230	17,230	—	8,415	8,415
餐飲	—	13,446	13,446	—	9,208	9,208
	<u>—</u>	<u>30,676</u>	<u>30,676</u>	<u>—</u>	<u>17,623</u>	<u>17,623</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u>4,657,543</u>	<u>30,676</u>	<u>4,688,219</u>	<u>5,051,943</u>	<u>17,623</u>	<u>5,069,566</u>
租賃投資物業			92,832			114,292
收益總額			<u>4,781,051</u>			<u>5,183,858</u>
地區市場						
香港	1,078,171	—	1,078,171	1,241,296	—	1,241,296
泰國	3,579,372	—	3,579,372	3,810,647	—	3,810,647
日本	—	30,676	30,676	—	17,623	17,623
計及租賃投資物業前合計	<u>4,657,543</u>	<u>30,676</u>	<u>4,688,219</u>	<u>5,051,943</u>	<u>17,623</u>	<u>5,069,566</u>
確認收益之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	4,657,543	13,446	4,670,989	5,051,943	9,208	5,061,151
隨時間	—	17,230	17,230	—	8,415	8,415
計及租賃投資物業前合計	<u>4,657,543</u>	<u>30,676</u>	<u>4,688,219</u>	<u>5,051,943</u>	<u>17,623</u>	<u>5,069,566</u>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

以下為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的分析：

	分銷流動及 資訊科技產品		物業投資及 酒店業務營運		證券投資	綜合
	香港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收益						
—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1,078,171	3,579,372	30,676	—	—	4,688,219
— 租賃投資物業	—	—	79,155	13,677	—	92,832
對外銷售	<u>1,078,171</u>	<u>3,579,372</u>	<u>109,831</u>	<u>13,677</u>	<u>—</u>	<u>4,781,051</u>
分類溢利(虧損)	<u>22,544</u>	<u>119,381</u>	<u>51,614</u>	<u>6,843</u>	<u>(80,527)</u>	119,855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344
財務費用						(25,357)
其他未分配收入						2,366
未分配企業支出						(41,175)
除稅前溢利						<u>58,033</u>

3. 收益及分類資料(續)

分類資料(續)

	分銷流動及 資訊科技產品		物業投資及 酒店業務營運		證券投資	綜合
	香港 千港元	泰國 千港元	日本 千港元	其他地區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分類收益						
—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1,241,296	3,810,647	17,623	—	—	5,069,566
— 租賃投資物業	—	—	92,608	21,684	—	114,292
對外銷售	<u>1,241,296</u>	<u>3,810,647</u>	<u>110,231</u>	<u>21,684</u>	<u>—</u>	<u>5,183,858</u>
分類溢利(虧損)	<u>14,566</u>	<u>126,551</u>	<u>(40,181)</u>	<u>(269)</u>	<u>33,771</u>	134,438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2,257
財務費用						(26,601)
其他未分配收入						369
未分配企業支出						(25,033)
除稅前溢利						<u>85,430</u>

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分類溢利(虧損)並不包括企業支出、攤佔聯營公司業績、其他未分配收入及財務費用。

4.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匯兌虧損淨額	(24,348)	(1,36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	28
衍生財務工具公平值之變動收益	<u>2,383</u>	<u>4,498</u>
	<u>(21,954)</u>	<u>3,165</u>

5.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開支(抵免)包含：		
香港利得稅		
即期	<u>824</u>	<u>1,852</u>
海外稅項		
即期	<u>25,585</u>	<u>33,275</u>
先前期間不足額(超額)撥備	<u>81</u>	<u>(128)</u>
已派發股息之預扣稅	<u>579</u>	<u>651</u>
	<u>26,245</u>	<u>33,798</u>
遞延稅項	<u>4,265</u>	<u>(18,222)</u>
期間所得稅支出	<u>31,334</u>	<u>17,428</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

泰國企業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0%計算。

日本企業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3.2%計算。根據日本相關法律及法規，就日本實體取得溢利而向當地投資者及外國投資者派發股息所徵收之預扣稅分別為20.42%及5%。

其他海外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6. 本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本期間溢利已扣除(計入)：		
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	4,398,902	4,777,24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403	16,4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33	6,169
攤佔聯營公司稅項支出	21	24
存貨撇減	4,327	6,631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u>(1,195)</u>	<u>(1,487)</u>

7.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均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9,46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溢利24,371,000港元)及下列之普通股數目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u>277,966,666</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行使本公司之所有購股權及新龍移動之購股權，乃因為兩個期間內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及新龍移動之平均市價。

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末期股息，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 每股2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截至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股息)	<u>5,559</u>	<u>—</u>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9. 投資物業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位於香港、新加坡及泰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已由董事經參考相關市場可得之比較市場交易後釐定，並作出合適調整以反映市場情況以及各項物業特色(例如地點、面積、景觀及樓齡等)之不同。估值技術對比上一年度所用者並無變動。所得出之該等投資物業公平值減少5,74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320,000港元)已於本期間損益內確認。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日本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已由董事通過將淨收入化作資本基準，並計入各項開支及於租約期滿時增加收入之可能性而作出。估值技術對比上一年度所用者並無變動。所得出之投資物業公平值增加64,923,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減少：32,395,000港元)已於本期間損益內確認。

期內，本集團用於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費用分別約為9,10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896,000港元)及1,6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86,000港元)。

10.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應收貨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分別包括應收貨款及租賃應收款項1,180,989,000港元及9,18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1,336,312,000港元及11,297,000港元)。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之應收貨款及付款通知日期之租賃應收款項而呈列的應收貨款及租賃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654,817	1,218,277
31至90日	386,778	87,131
91至120日	44,844	20,429
超過120日	<u>103,732</u>	<u>21,772</u>
	<u>1,190,171</u>	<u>1,347,609</u>

本集團制訂明確的信貸政策。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及決定客戶信貸額。本集團亦會定期檢討客戶信貸額。就銷售產品而言，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30至90日信貸期。惟並無向租賃物業的客戶給予信貸期。租金需於送遞付款通知時繳付。亦無就逾期債務收取利息。

11.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

應付貨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款項包括應付貨款601,38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7,905,000港元)。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貨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30日內	464,817	601,228
31至90日	122,844	165,334
91至120日	4,278	3,156
超過120日	9,441	18,187
	<u>601,380</u>	<u>787,905</u>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貸期介乎30至60日。

12. 銀行借款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償還銀行借款2,645,48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029,144,000港元)及取得新借短期銀行借款2,418,15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110,989,000港元)。

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銀行借款為375,17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9,891,000港元)，其中非即期部分367,734,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2,453,000港元)已計入流動負債。

13. 股本

	每股面值 0.10 港元 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面值 千港元
法定股本	350,000,000	35,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77,966,666	27,797

14. 以股份為基礎之開支

(a)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計劃」)，而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一日採納之舊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日屆滿(「舊計劃」)。舊計劃及新計劃統稱為新龍國際購股權計劃(「新龍國際購股權計劃」)。根據新龍國際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僱員及董事、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以及第三方(藉以與該等人士維持業務關係)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承授人	尚未行使
董事	990,000
僱員及其他人士	<u>1,260,000</u>
	<u><u>2,250,000</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被沒收。

(b)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新龍移動購股權計劃」)

根據新龍移動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之新龍移動購股權計劃，新龍移動可向合資格人士(包括新龍移動、其附屬公司及關連公司之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新龍移動承授人	尚未行使
董事	6,390,000
僱員及其他人士	<u>1,200,000</u>
	<u><u>7,590,000</u></u>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被沒收。

15.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

- (a) 本集團賬面值為3,693,3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9,163,000港元)之投資物業及賬面值為384,96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137,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作法定押記，以獲取提供給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
- (b) 銀行存款341,17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702,000港元)已予抵押，以獲取銀行貸款；及
- (c)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之若干股份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提供給本集團的若干銀行信貸。

資產限制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計入租賃負債的26,96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963,000港元)與相關使用權資產26,795,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675,000港元)一同確認。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之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契約，而相關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目的之擔保。

16. 關連人士交易

- (a) 本期間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曾進行以下交易：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銷售商品	—	323
購買商品	—	128,787
其他服務費收入	—	1,537
服務開支	<u>2,987</u>	<u>3,410</u>

- (b)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付或應付董事(被視為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為7,80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54,000港元)。

17.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以下項目已訂約但尚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翻新投資物業	<u>2,145</u>	<u>465</u>
--------	--------------	------------

18.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若干財務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於首次確認後按公平值計量之財務工具分析(根據可觀察之公平值級別分為一級至三級)。該等財務資產乃按照公平值計量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釐定(尤其是所使用之估值方法及輸入值)及劃分公平值計量(一至三級)之公平值等級。

- 一級公平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得出。
- 二級公平值計量乃自資產或負債之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值(已包括在一級內之報價除外)得出。
- 三級公平值計量乃自包括資產或負債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取得之輸入值(無法觀察輸入值)之估值方法得出。

18.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續)

財務資產	於以下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方法及主要輸入值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1.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權益工具之上市股本證券	222,898	210,978	一級	活躍市場上之買入報價。
2.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上市股本證券	18,843	23,842	一級	活躍市場上之買入報價。
3.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之無報價股本投資	22,060	24,240	三級	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及貼現率9.7%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7%) 以得出預期自該等投資對象擁有權產生之未來經濟利益之現值(附註1)。 缺乏市場流動性貼現率25%至30%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介乎25%至30%)，乃參考類似行業上市公司之股價釐定(附註2)。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收益增長介乎30%至61%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至61%)。
4. 分類為衍生財務工具之外幣遠期合約	2,666	394	二級	貼現現金流量：未來現金流量根據所報遠期利率估計(可於期末觀察)。

附註1：單獨使用的貼現率輕微增加將導致私人股本投資的公平值計量大幅減少，反之亦然。

附註2：缺乏可銷售性貼現或貼現率增加將導致無報價股本投資之公平值計量下跌，反之亦然。

18.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財務資產之公平值(續)
三級公平值計量之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之 財務資產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5,386
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4,348)
轉換至一級公平值計量(附註)	(5,588)
購入	<u>234</u>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u><u>55,684</u></u>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24,240
於其他全面收益之公平值虧損淨額	(230)
出售	<u>(1,950)</u>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u><u>22,060</u></u>

附註：本集團於一間私人公司擁有0.05%股權，其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於各報告日按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投資之公平值約為5,588,000港元。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投資之公平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並於公平值層級中分類為三級。該公司於上一個期間在倫敦證券交易所上市，由於可自活躍市場上獲取買入報價，故該投資的公平值計量由三級重新分類為一級。因此，當時該投資之公平值基於活躍市場上之買入報價釐定，並於公平值層級中分類為一級。

除上述提及，於呈報的兩個期間內，一級、二級與三級之間並無其他轉換。

18. 財務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ii) 本集團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公平值並非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

其他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公平值根據公認的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之定價模式釐定。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財務資產及財務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長期借款和債券以可變市場利率計息，因此其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9. 比較數字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權益工具之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收益」之比較數字已由「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重新分類，並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單獨呈列，以符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回顧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資產總值8,644,267,000港元乃由權益總額3,809,793,000港元及負債總額4,834,474,000港元所組成，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約為1.04，與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比較比率約為1.07。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存款及現金1,157,559,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7,212,000港元），而其中341,17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702,000港元）已抵押予銀行以獲取銀行借款。本集團所需的營運資金主要以內部資源、銀行借款及債券撥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短期借款及債券為2,532,14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36,121,000港元）及長期借款及債券991,016,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3,118,000港元）。此等借款主要以日圓、美元、泰銖及港元計值，由銀行按浮動利率收取利息。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現金赤字淨額（銀行借款及債券總額減銀行存款及現金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2,365,60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42,027,000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銀行借款及債券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為92%（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已抵押銀行存款341,173,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0,702,000港元），投資物業賬面值為3,693,34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09,163,000港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為384,962,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2,137,000港元）已予抵押以獲取銀行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信貸以購買投資物業及營運資本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干附屬公司的股份已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授予本集團的數項銀行信貸。

財務回顧及分析(續)

僱員數目及薪酬、薪酬政策、花紅及購股權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人數為907人(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798人)，已支付及應付僱員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不包括董事酬金)為97,130,000港元(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94,337,000港元)。除公積金供款及醫療保險外，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並可授出股份予本集團合資格僱員。董事相信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可以為僱員提供額外獎勵及利益，從而提升僱員的生產力及對本集團的貢獻。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為將表現與回報掛鉤。本集團每年均檢討其薪金及酌情花紅制度。僱員薪酬政策較去年並無重大變動。

貨幣風險管理

本集團若干購貨款項以美元計值。若干銀行結存乃以美元、澳元、新加坡元、日圓及人民幣計值，而若干銀行借款乃以美元及日圓計值。該等貨幣為相關集團實體之其他功能貨幣。除少量外幣遠期合約外，本集團現時並無全面之貨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察貨幣波動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貨幣風險。

資本開支

期內，本集團用於增添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的支出分別約為9,10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896,000港元)及約為1,63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386,000港元)。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中擁有根據本公司遵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i)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共同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2)	佔本公司 持有已發行 已發行股本之	
					普通股總數	百分比
林嘉豐	6,933,108	400,000	—	178,640,000	185,973,108	66.90%
林家名	5,403,200	250,000	534,000	178,640,000	184,827,200	66.49%
林惠海(附註3)	4,493,200	4,751,158	—	—	9,244,358	3.33%
林慧蓮(附註3)	4,751,158	4,493,200	—	—	9,244,358	3.33%
李毓銓	250,000	—	—	—	250,000	0.09%
王偉玲	250,000	—	—	—	250,000	0.09%

附註：

- (1) 534,000股股份由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 (2)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140,360,000股股份，而Kelderman Limited、Valley Tiger Limited及Swan River Limited各自持有12,760,000股股份。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以及林嘉豐先生及其配偶分別合共持有Summertow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40.50%及39.50%，該公司持有上述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 (3) 林惠海先生及林慧蓮女士分別實益持有4,493,200股股份及4,751,158股股份。林先生及林女士為配偶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等配偶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購股權

本公司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中擁有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

其他資料(續)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續)

(iii) 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 (a) 新龍移動集團有限公司(「新龍移動」)(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 1362)之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共同權益	公司權益	佔新龍移動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已發行 股本之 百分比
			(附註1)	(附註2及3)		
林嘉豐	1,846,754	128,000	—	203,607,467	205,582,221	73.42%
林家名	1,729,024	80,000	170,880	203,607,467	205,587,371	73.42%
林惠海(附註4)	1,065,984	1,145,330	—	—	2,211,314	0.79%
林慧蓮(附註4)	1,145,330	1,065,984	—	—	2,211,314	0.79%
李毓銓	64,000	—	—	—	64,000	0.02%
王偉玲	64,000	—	—	—	64,000	0.02%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 (2) 146,442,667股股份以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名義登記。其由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約50.50%。
- (3) 於新龍移動已發行股本中，Gold Sceptre Limited持有44,915,200股股份，而Kelderman Limited、Valley Tiger Limited及Swan River Limited各持有4,083,200股股份。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以及林嘉豐先生及其配偶分別合共持有Summertown Limited已發行股本之40.50%及39.50%，該公司持有上述各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 (4) 林惠海先生及林慧蓮女士分別實益持有1,065,984股股份及1,145,330股股份。林先生及林女士為配偶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等配偶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續)

(iii) 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續)

- (b) SiS Distribution (Thailand) Public Company Limited (「新龍泰國」)(於泰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每股面值1泰銖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附註)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佔新龍泰國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林嘉豐	241,875	214,510,470	214,752,345	60.84%

附註：本公司間接持有新龍泰國已發行股本中之214,510,470股普通股。誠如上文(i)中所披露，林嘉豐先生及其家屬合共擁有本公司66.90%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先生被視為於新龍泰國中擁有公司權益。

(iv)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新龍移動之購股權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及彼等聯繫人士：				
林嘉豐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400,000
林家名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400,000
林惠海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4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400,000
林慧蓮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5	01.01.2016-30.06.2023	2.36	2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6	01.01.2017-30.06.2023	2.36	200,000
25.06.2015	26.06.2015-31.12.2017	01.01.2018-30.06.2023	2.36	200,000
				4,200,000

其他資料(續)

董事於股份之權益(續)

(v) 於本公司之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nsultants Limited (「ITCL」)(於孟加拉註冊成立)(於達卡證券交易所及吉大港證券交易所上市)之每股面值10塔卡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公司權益 (附註)	佔ITCL已發行股本之
		概約百分比
林家名	59,210,840	46.05%

附註：由林家名先生及其配偶共同擁有之一間關聯公司持有10,863,862股ITCL普通股，本公司則間接持有48,346,978股普通股。誠如上文(i)所披露，林家名先生及其家屬合共持有本公司之66.49%權益，林先生因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視作於48,346,978股ITCL股份中擁有公司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並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任何股份及相關股份或債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二零二一年年報之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及第33至35頁。

下表披露本公司購股權於期內之變動：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董事及彼等聯繫人士：				
林嘉豐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林家名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林惠海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林慧蓮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李毓銓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4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4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40,000
王偉玲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4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4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40,000
馬紹燊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5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50,000
董事及彼等聯繫人士總計				990,000

其他資料(續)

購股權(續)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 一月一日及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5	01.01.2016-26.06.2025	4.47	42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6	01.01.2017-26.06.2025	4.47	420,000
26.06.2015	27.06.2015-31.12.2017	01.01.2018-26.06.2025	4.47	420,000
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總計				1,260,000
購股權數目總計				2,250,000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被沒收。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除上述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權益外，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相關權益及好倉。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附註1)	公司權益 (附註2)	所持已發行 普通股總數	佔本公司已 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楊升聰	1,248,000	1,220,000	12,146,000	14,614,000	5.26%
林美華	1,220,000	1,248,000	12,146,000	14,614,000	5.26%

附註：

- (1) 楊升聰先生及林美華女士為配偶關係，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彼等配偶之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楊升聰先生及林美華女士各自直接持有一間以投資經理之身份持有本公司股份之公司之50%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持有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續)

企業管治

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年報第10及11頁企業管治一節所披露之守則B.2.2及C.2.1條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整個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規定。

標準守則

本公司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已採納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必守準則條款之操守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部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必守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之操守守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的核數師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包括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新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林嘉豐

香港，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六日